

2013年浙江省湖州市政府工作报告

湖州市市长 金长征

——2013年2月20日在湖州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一、2012年工作回顾

过去的一年，外部发展环境严峻复杂，我市发展任务艰巨繁重。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和支持下，我们紧紧依靠全市人民，以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为动力，稳中求进、迎难而上，奋力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平稳较快发展。全市地区生产总值达到1662亿元，比上年增长9.7%；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70.7亿元，增长20.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03.9亿元，增长15.4%；外贸进出口总额87.4亿美元，其中出口74亿美元，分别增长0.9%和0.6%；财政总收入246.9亿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138.6亿元，分别增长12.7%和13.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2987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17188元，分别增长12.3%和11.7%；城镇新增就业5.95万人，登记失业率3.07%；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涨2%。预计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例达到1.95%；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6.5%；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分别削减2.6%、2%、3%和3%；人口自然增长率基本稳定。

一年来，按照市第七次党代会作出的部署和市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以扎实开展“进村入企”大走访、全面深化“三年”活动和全面实施“八大专项行动”为抓手，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全力抓好经济保稳促调、转型升级。制定出台工业强市建设“十八条”和五年规划，完成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555.6亿元，增长13.2%，其中“3+3”特色产业增长22.3%，高新技术产业增长19.2%，长兴县被列为全省工业强县试点。狠抓大企业培育，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营业收入“超百亿”企业增加到5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到2390家。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水平，省级乡村旅游提升发展专项改革试点全面启动，湖州文化发展集团组建工作扎实推进，电子商务等新型商贸业态加速发展，内河集装箱吞吐量、服务外包合同执行额成倍增长，新增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示范区4个，服务业增加值占比提高到39.1%。推进现代农业、现代林业两个国家级示范市建设，新建成粮食生产功能区12.5万亩、现代农业园区7.8万亩，新增市级农业龙头企业15家、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30家，南浔区被评为全国粮食生产先进集体，吴兴区八里店现代农业综合区在全省首个通过挂牌认定。狠抓招商引资，扩大有效投资，实到外资10.3亿美元，浙商回归项目到位资金89.3亿元，5000万元以上市外内资项目实到资金106.7亿元，市重点建设项目完成投资351.1亿元。强化建设用地保障和节约集约用地，新增建设用地指标3.4万亩，消化批而未供土地1.7万亩，盘活存量建设用地3116亩。积极推进金融创新，社会融资规模较年初增加301.3亿元，其中银行业金融机构新增贷款200.2亿元，中小企业应急周转金等举措在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中发挥明显作用。实施“拓市场保增长”专项行动，加大企业赴外参展扩销和出口信用保险支持力度，新增省级出口基地5个。切实做好科技、人才、品牌、质量等工作，科技创新试点示范“四城联创”和产学研合作扎实推进，通过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创建市验收，“南太湖精英计划”新签约项目38个，分别有5人和12人新入选国家、省“千人计划”，新增行政认定驰名商标9件、浙江名牌21只。

努力提升城乡建设水平和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制定中心城市建设四年行动纲要，开展中心城区公益性项目建设专项行动，协调推动三县县城建设，深入推进中心镇发展改革和小城市培育试点，全市城市化率提高到60.3%。注重完善功能、提升品质，扎实推进中心城市重点工程，环城南路改造等项目基本完工，外环线、梁希森林公园等一批项目加快建设。加快美丽乡村建设，120个行政村完成创建，32个中心村建设扎实推进，五项农田水利标准化工程全面推进，吴兴区被列入全国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建设区域。制定“五年强村计划”，加大集体经济欠发达村帮扶力度。新农村综合配套改革试验试点深入推进，市校合作领域进一步拓宽，共建机制进一步完善。大力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宁杭铁路湖州段及综合交通枢纽基本建成，杭长

高速公路全线通车，长湖申航道扩建、太嘉河工程试验段、浙北变电站等项目加快建设。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开展“三大清洁”行动和“四边三化”行动，建成省以上重点公益林 1.5 万亩、防护林 4.3 万亩，通过国家环保模范城市现场复核，安吉县获得联合国人居环境奖，长兴县通过国家生态县考核验收。更加注重市区经济与县域经济协调发展，调整长兴县、安吉县、吴兴区部分乡镇（街道）行政建制，实施湖州开发区优化提升和太湖度假区扩容整合，加快南太湖产业集聚区开发建设，设立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和南太湖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德清县被列为省闭坑矿地综合开发利用试点，南浔区在全省率先开展全域发展规划编制工作。

大力推动民生改善、社会进步。出台新一轮促进就业政策，加大就业引导和创业扶持力度。超额完成社会保险扩面任务，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人均每月增加 220 元。实施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乡医疗救助管理职能整合。省下发的 69 个保障房项目全面开工，完成农房改造建设 2.2 万户，其中农村困难群众危旧房改造 1083 户。提高社会救助水平，壮大社会福利事业，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加快建设，残疾人共享小康工程深入实施。深入实施发展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推进义务教育高水平均衡发展，深化普通高中课程改革，加强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促进高等教育提质发展，德清县被评为全国“两基”工作先进地区，吴兴区被评为全国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示范区。“文化走亲”活动不断深化，农家书屋实现行政村全覆盖，成功举办第六届国际湖笔文化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申报、大运河湖州段申遗等工作扎实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全面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得到提高，顺利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复评。实施联合国“第七周期项目”和幸福家庭促进计划，计划生育优质服务水平不断提高。颁布实施全民健身计划，成功举办第十三届全国极限运动大赛和第三届环太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村级便民服务中心和村务监督委员会规范化建设深入推进，法律“六进”活动和法律援助工作不断深化，基层民主法治创建活动取得新成效。深化“平安细胞”创建，推进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网格化管理、组团式服务”全面推进。深化“警务广场”，开展公安惠民十大行动。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开展“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和食品安全百日大整治。加强防灾减灾体系和社会应急联动体系建设，成功抗击 11 号强台风“海葵”。支持驻湖部队建设，实现全国双拥模范城“六连冠”。

切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坚持重大事项向市委汇报、向人大报告、向政协通报，交由政府系统办理的 167 件市人大代表建议、313 件市政协提案全部办结。组建新一届市政府咨询委，加强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建设，法治政府建设得到新加强。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取消和调整市级审批项目 229 项，其中下放县区 126 项，减免审批收费 17 项。落实结构性减税政策，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推进公务卡改革，严控行政一般性开支，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加强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开展廉政风险防控项目化管理，深化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强化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进一步完善，一批违法违纪案件得到严肃查处。

二、2013 年工作安排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和省、市党代会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主题主线，以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为目的，以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牢牢把握“稳中求进、转中求好”总基调，振奋精神、攻坚克难，深入实施“八大专项行动”，着力优化经济结构、统筹城乡发展、深化改革开放、保障改善民生，保持经济持续健康较快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为实现“四个翻番”、打造“四个湖州”，加快建设现代化生态型滨湖大城市奠定坚实基础。

建议今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9%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3%；外贸进出口总额及出口额均增长 7%；财政总收入、地方财政收入均增长 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增长 10%以上；城镇新增就业 4 万人，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涨幅控制在 3.5%左右；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2.5%以内；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例提高 0.13 个百分点；节能减排完成省下达任务。

（一）在项目建设引进和平台优化提升上要有新突破

狠抓重大产业项目建设推进和投产达效。安排市重点建设项目 131 个，完成投资 385 亿元以上，其中产业转型升级项目 79 个，完成投资 150 亿元以上。组织实施工业“双十双百计划”，实施和储备超 10 亿元项目各 10 个以上，实施超亿元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特色优势产业项目各 100 个，完成投资 180 亿元。继续实施服务业“双百”计划，推进重大项目 100 个以上，完成投资超过 100 亿元。狠抓审批提速、要素保障等关键环节，建立民间投资重大项目“绿色通道”，确保年内有一批新的重大产业项目建成投产。

着力引进“大好高”项目，提高招商引资水平。分别制定和实施三次产业项目“大好高”标准，完善考核体系和推进机制，推动招商引资转向招大、引强、选优。坚持外资、民资、央企、浙商齐头并进，着力引进行业龙头企业、优势企业和产业链补链、延链项目，力争实到外资 10 亿美元以上，浙商回归引进项目实到资金 100 亿元。坚持市场主导，充分发挥商会组织、行业协会作用，加大以商引商工作力度。鼓励本土企业、现有企业扩张发展，新建项目享受招商引资同等政策待遇。

努力提升产业平台集聚和承载功能。切实优化生产力布局，重点对各类产业平台进行具体化的功能定位，强化集集聚约、特色发展。及时开展土地利用规划局部调整和相关规划修编完善，促进重大产业平台优化提升、扩容整合。实施重大产业平台提质提效工程，开展省级以上开发区争先进阶行动，探索建立市级特色产业工业园“优胜劣汰、有进有出”动态管理机制。加快南太湖产业集聚区建设步伐，力争完成投资 115 亿元以上。全面推进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力争完成投资 30 亿元以上。

加快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力争开工杭长高速公路北延、杭宁高速公路改扩建，推进申嘉湖高速公路西延项目前期，加快 318 国道改建，完成长湖申线浙江段扩建，启动京杭运河湖州段改造。确保宁杭铁路建成通车，加快合湖杭、湖苏沪铁路项目前期工作。集中开工建设百亿重大水利项目，推进太嘉河、环湖河道整治、苕溪险工段应急加固三大工程。加快建设华能电厂“上大压小”项目，建成 1000 千伏淮上线和浙北变电站，推进湖州电网 50 个建设项目。

（二）在产业优化升级和企业转型发展上要有新成效

全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完善“3+3”特色产业培育机制，大力培育先进装备、新能源、生物医药三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提升金属新材、绿色家居、特色纺织三大特色优势产业，促进各县区主导产业特色化发展。抓好省级 4 个现代产业集群和 7 个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加快推进织里童装等重点特色块状经济转型升级。促进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组织 60 家企业开展“两化”融合试点，实施 50 个“两化”融合重点项目。扎实开展“四减两提高”专项行动，建立工业企业单位资源产出效益评价制度，力争工业技改投资占比达到 60%，规模以上工业全员劳动生产率增长 10% 以上。加大“腾笼换鸟”力度，力争腾出用能空间 12 万吨标煤，盘活存量建设用地 3100 亩。

大力推进服务业加快发展。深化省级乡村旅游提升发展专项改革试点，组建湖州旅游发展集团。加强文化与旅游融合互动，提升湖州文化发展集团运作水平。推进中央商务商贸集聚区、新型专业市场集聚区建设，完善统筹城乡的现代流通网络、内外对接的品牌营销网络、安全有序的应急供应网络。发展集装箱内河支线业务。推进省级在岸服务外包试点。积极发展基于互联网、物联网的信息服务业。抓好 8 个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建设，争取新增集聚示范区 2 个以上。实施服务业企业培育“双五”计划，培育服务业大企业 50 家，力争销售收入达到 500 亿元。

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切实加大农业投入力度，突出发展“品质农业”。加快农业“两区”建设，推进五项农田水利标准化工程，新建成粮食生产功能区 10 万亩，基本建成省级现代农业综合区 6 个、主导产业示范区 10 个、特色农业精品园 46 个。创新现代农业经营体制，培育现代农业经营主体，新增年销售收入超 5000 万元农业龙头企业 10 家、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 25 家。深化基层农业公共服务体系和农技推广联盟建设，建成省级基层农业公共服务中心 35 个。加快发展生态循环农业，深化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提升农产品质量和安全水平。发展林下经济，开展碳汇林业试点。

加大企业扶持力度，促进企业转型提升。大力扶持实体经济发展，着力做好企业减负工作，优化企业发展环境。完善政府

质量奖制度，鼓励企业发展电子商务，推进品牌创新、管理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实施“百展千位”行动计划，组织企业参加境内外展会 100 个以上，争取国际标准展位 2000 个以上。提高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加强政府、企业、行业协会协调联动，积极应对贸易风险。加大对明星企业、行业龙头骨干企业的扶持力度，力争新增营业收入“超五十亿”企业 3 家、境内外上市公司 4 家。扶持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确保个体工商户转为企业 800 户以上、规模以下工业企业转为规模以上 150 家。

（三）在城乡统筹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上要有新推进

提升中心城市品质。加快南太湖开发，开工建设“发现岛”乐园，确保奥特莱斯开业、游艇俱乐部建成，进一步展示滨湖建设新景象。推进龙溪港东岸改造，加快建设东吴国际、新浙北大厦等项目，启动建设太平洋广场，全面打造湖州“城市外滩”。完善城市整体布局形态，全面推进吴兴南太湖中央花园、南浔市民广场、开发区西南城市综合体等重点项目建设。加快构建环城高速、快速内环“双环主导”道路框架，狠抓城市内部交通微循环建设，有效缓解城市交通拥堵问题。依法推进旧住宅区、旧厂房和城中村改造，坚决拆除违章建筑，启动建设市民服务中心等一批民生项目。实施“亲水、近山、塑文”三大工程，推进长田漾水环境整治、梁希森林公园、小西街历史文化街区修缮等项目。加快城市综合交通、地下空间利用、公交与慢行系统等规划编制工作。加强南郊风景区环境整治和区域控制，稳步推进开发建设。实施城市垃圾处置、防洪排涝等一批建设工程，推进城市管理体制机制创新。

深化美丽乡村建设。建成市级美丽乡村 80 个以上，抓好 5 条以上美丽乡村示范带建设。高标准推进重点示范中心村建设。加强历史文化村落保护和利用。大力实施农村土地综合整治，高质量完成 2 万亩拆旧复垦任务。扎实推进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强化农村环境生长效管理。启动东部水厂建设工程，加快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全面实施“五年强村计划”，开展新一轮集体经济欠发达村扶持工作。深化市校合作“新 1381 行动计划”，抓好教育、卫生等新领域合作项目的实施。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深化生态文明建设试点市各项工作，扩大县区、乡镇、村生态创建成果，加快建设美丽湖州。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污染、资源消耗型项目建设，全面实施印染、造纸、制革、化工四大行业整治提升。开展“万家企业节能低碳行动”，提高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扩大集中供热区域范围。加快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建设，推进水泥行业脱硝、热电企业炉外脱硫等重点减排工程。扎实推进“四边三化”行动，全面完成普通国省道路、普速铁路沿线以及河边、山边环境“脏乱差”年度整治任务。深入实施“三大清洁”行动，加强饮用水源保护，深化矿山企业综合治理，推进大气复合污染防治，全面实施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规划。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进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加快国家森林公园创建步伐，实施平原绿化、美丽山林示范工程，新建省以上重点公益林 1.5 万亩、防护林 5.4 万亩。

提高区域协调发展水平。落实和完善促进市本级加快发展的各项措施。推进湖州开发区优化提升，加快火车站枢纽区块等重点区域配套设施建设，实施西南分区、康山分区以及黄芝山西拓区块调规扩容。推进太湖度假区扩容整合，强化功能招商，丰富旅游业态，全力争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推动吴兴区创建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合力打造市本级新的增长极。支持南浔区拓平台、强工业、优古镇，切实增强发展活力和竞争力。加强市本级乡镇基础设施建设，提高镇域经济发展水平。全力争取政策资源，切实优化服务保障，推动德清科技兴县、长兴工业强县、安吉生态优县等各项工作，进一步促进县域经济加快发展。

（四）在改革激发活力和创新驱动发展上要有新进展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大力推动金融改革创新，加快农村合作金融机构股份制改造，提升小额贷款公司运作水平，多形式发展直接融资，促进民间融资阳光化、规范化发展。推进住房公积金制度支持农房改造建设和公积金贷款支持保障房建设试点。深化公共财政体制改革，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开展乡镇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试点。不断深化农村改革，重点抓好省级农业科研与技术推广体制创新、八里店南片和南浔镇南片新农村建设改革试验、德清县户籍管理制度改革、安吉县旅游综合改革等试点，推进农田、林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和林权等抵押贷款扩面提质。深入实施中心镇五年发展规划和织里、新市小城市培育试点三年行动计划。

提高开放合作水平。大力支持湖商创业创新，全面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深化接沪融杭，强化区域合作，推进与沪杭等地合作共建产业园区，提高产业梯度发展水平。扎实做好对口支援、山海协作工作，努力在更高层次上实现优势互补。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鼓励和引导有实力的企业开展境外品牌、渠道并购以及资源开发、工程承包等。

推进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抓好科技创新试点示范，努力争创国家创新型试点城市。推进高新技术特色产业基地和创新示范基地建设，着力建设湖州现代物流装备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发挥南太湖科创中心等重大创新平台的带动作用，抓好行业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和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建设。新认定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 50 家以上，培育各级创新型试点企业 100 家，建成科技企业孵化器面积 5 万平方米以上。组织实施 20 项省级国内外科技合作项目、100 项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项目、400 项省级新产品，加快德清省级科技成果转化实验区建设。引进高层次人才 1200 名以上，其中“南太湖精英计划”领军人才及其创新团队 40 个左右。

优化资源要素配置。积极争取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和省重点建设项目、重大产业项目用地奖励指标，力争新增各类用地指标 2 万亩。推进建设用地由计划管理向项目管理转变，设立市级统筹用地指标，进一步强化“大好高”项目用地保障。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共同责任制度，严肃查处违法违规用地，确保批而未供土地较上年减少 3000 亩，现状闲置土地处置率达到 86%。大力拓宽融资渠道，新增社会融资规模 320 亿元。引导金融机构优化金融服务、改善信贷结构，加大对实体经济和中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着力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五）在民生事业发展和社会管理创新上要有新进步

加强就业和社会保障，提高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充分发挥新一轮促进就业政策的导向作用，深化创业带动就业，促进高质量就业。全面实施“无欠薪湖州”行动，开展“企业关爱职工、职工热爱企业”活动。积极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健全企业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努力增加居民收入。加快社会保障从制度全覆盖走向人群全覆盖，积极推进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和医疗救助制度整合。实施“低收入农户收入倍增计划”，提高城乡低保和五保供养补贴标准，完善低收入群体物价上涨动态补贴机制。加快构建多层次社会养老服务体系，推进城乡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建设，吸引社会资本发展养老产业。

强化公共服务，办好社会事业。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着力提高教育质量，加快教育现代化。加强公民道德建设，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推进公益性文化场馆建设，提升“文化走亲”特色品牌，实施全民读书等“幸福湖州”文化推进计划。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和利用，积极推进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申报工作。继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扎实推进市、县级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启动吴兴人民医院建设、南浔人民医院迁建等一批重点项目。推动人口社会政策完善和计划生育公共服务转型。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加强乡镇（街道）社会服务管理中心规范化建设和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加大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力度，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社会管理中的重要作用。加强对流动人口、特殊人群的服务管理，开展“智慧安居”建设试点。推进信访工作规范化、法制化建设。深化完善“警务广场”，创新发展民意导向型警务模式。深入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深化食品药品质量安全整治。加强防灾减灾体系建设，提高气象、地质灾害防御能力。推进城乡应急救援和 110 社会联动体系建设，提高公共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六）在行政效能提高和发展环境改善上要有新局面

大力提升政府效能。认真执行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八项规定”，把更多时间和精力用于帮助基层、企业、群众解决实际问题。扎实开展以“两看两比、聚力发展”为主题的作风建设活动，看作风改进、看有效服务，比创新实干、比发展实绩。开展“推动发展好、服务群众好、社会管理好、工作效能好、自身建设好”服务型乡镇（街道）建设活动，推行乡镇干部

住夜值守、联村联户等制度。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清理和压缩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审批流程，开展审批前置中介服务领域专项治理，在省级以上开发区、园区全面推行重大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代理制。健全工作责任体系和激励考评机制，全面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

深入推进依法行政。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积极支持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严格落实重大事项社会征询、专家论证、听证公示制度，充分听取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工青妇等人民团体以及社会各界人士的意见建议，更好地发挥政府咨询委、法律顾问团的作用，进一步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水平。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和保障机制，促进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完善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制度。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提高行政复议效能。

切实加强廉政建设。深入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以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的实际成效取信于民。大力推进阳光政务建设，深入实施廉政风险防控项目化管理，探索开展重点领域、重要部门制度廉洁性评估，继续深化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廉政监督专项工作，切实抓好经济责任审计和跟踪审计，注重从源头上预防和遏制腐败。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违纪案件。深入开展机关部门、基层站所、服务行业民主评议，加强惠民利民政策落实情况监督检查，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大兴勤俭节约、艰苦朴素之风，坚决反对奢侈挥霍、铺张浪费，积极推进预算决算公开，全面推行公务卡制度，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集中财力办大事、惠民生。